

证券代码：601702

证券简称：华峰铝业

公告编号：2025-020

##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5年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以生产经营为基础，借助期货市场的价格风险对冲功能，利用套期保值工具规避现货交易中材料价格大幅波动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
- 交易种类：本次拟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品种，主要为铝锭。
- 交易金额：保证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不含标准仓单交割占用的保证金规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前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为原则，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但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仍可能存在价格波动风险、资金风险、内部控制风险、技术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套期保值情况概述

##### （一）交易目的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期货交易是以生产经营为基础，目的是借助期货市场的价格风险对冲功能，利用套期保值工具规避现货交易中材料价格大幅波动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占用的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

元（不含标准仓单交割占用的保证金规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人民币8亿元，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债务融资以及公司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 （四）交易方式

1、套期保值品种：公司拟开展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品种限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品种，主要为铝锭。

2、交易场所：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相应大宗商品套期保值业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境外具备相应交易资质的金融机构。

3、授权事项：董事会根据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相关管理规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 （五）交易期限

投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二、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占用的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不含标准仓单交割占用的保证金规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人民币8亿元，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业务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一）风险分析

公司从事套期保值业务，是指为管理价格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等特定风险而达成与上述风险基本吻合的期货交易的活动。公司从事套期保值业务的期货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产品、原材料，且原则上应当控制期货在种类、规模及期限上与需管理的风险敞口相匹配。用于套期保值的期货与需管理的相关风险敞口应当存在相互风险对冲

的经济关系，使得期货与相关风险敞口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风险因素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商品期货套期保值操作可以规避部分价格波动给企业带来的市场风险，但企业在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时仍会面临以下风险：

1、价格波动风险：在市场铝价变动较大时，公司可能无法做到在合适的价格和时间买入期货套保合约，或者没办法在合适的价格或时间行权，造成损失。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4、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 （二）风控措施

公司已制定了相应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及风险控制等方面做出明确的规定，建立有效的监督检查、风险控制和交易止损机制，在整个套期保值操作过程中所有业务都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执行。

1、价格波动风险控制措施：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在境内期货交易所交易的、且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相同的商品期货品种。

2、资金风险控制措施：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公司全年期货套期保值投入保证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公司将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进行业务操作。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

3、内部控制风险控制措施：公司成立“期货套期保值领导小组”，具体负责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交易相关事项。期货套期保值领导小组下设“期货套期保值操作小组”和“风险管理员”，负责具体执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工作和日常审查监督工作。期货套期保值操作小组主要负责制订、调整期货套期保值方案，并报期货套期保值领导小组审批；执行具体的期货套期保值交易；向期货套期保值领导小组汇报并提交书面工作报告等。风险管理员负责审查期货套期保值方案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监督交易的执行情况，对期货头寸的风险状况进行监控和评估；如果发现不合规操作或风险情况直接向期货套期保值领导小组汇报。公司将不断加强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工作，健全和强化内部业务监管、审批及授权

机制，组织业务关联岗位衔接人员参加相关培训，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提升业务能力，增加风险管理及防范意识。

4、技术风险控制措施：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 **（一）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利用套期保值工具规避现货交易中材料价格和产品价格大幅波动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计划投入的保证金规模与自有资金、经营情况和实际需求相匹配，不会影响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

##### **（二）会计政策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和指南，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公司期货和衍生品交易已确认损益及浮动亏损金额每达到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公司将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